

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浦卫〔2022〕5号

签发人：李新明

关于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我委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 - 2025 年）》、上海市委市政府《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和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印发的《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的有关要求，现已完成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特此报告。

附件：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 1 月 21 日

附件:

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 年 1 月

引 言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以下简称“《纲要》”）、上海市委、市政府《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上海市《规划》”）和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印发的《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浦东新区《规划》”）的要求，由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制。全文包括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措施和成效”“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不足”“本单位履行主要负责人 2021 年度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2022 年度落实法治政府建设有关安排”。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站在建党 100 周年的历史起点上，浦东新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纲要》和上海市《规划》及浦东新区《规划》，始终坚持法治浦东、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始终坚持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改革、开放、创新、发展等各项工作，为“健康浦东”奠定法治基石。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措施和成效

1、强化法治队伍建设

我委切实加强法治队伍建设。委层面除主要责任人、分管责任人、法治负责人及专职法制人员外，还配备 3 名公职律师以及外部法律顾问团队，共有 21 名工作人员有监督执法证；委属执法机构层面，设有专职的业务法制办，做到配齐配强队伍。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统筹推进，并制定《浦东新区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 年-2025 年）》、年度普法责任制清单，加强各处室对法治政府依法行政的重视程度。

2、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

我委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卫生监督法治大讲堂活动，将大讲堂活动与执法标准化工作相结合，提升监督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本年度，自行举办或委托卫生监督所全年组织开展各类培训 15 次，涉及双随机监督、行政处罚案件质

量提升、行政诉讼典型案件解析、卫生监督现场检测和样品采集以及仪器操作技能、职业健康监督能力提升、医疗投诉处理以及新型冠状病毒防控工作有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内容，举办《医疗投诉处理引发的复议诉讼案件》专题培训会。对卫生监督协管员开展业务培训工作培训，强化日常管理，不断提高协管队伍的业务能力。

3、切实推进法治建设基础性工作

一是结合工作实际，报送与执法培训及《上海市医疗卫生人员权益保障办法》等主题相关的工作简报多篇，切实总结经验。二是积极申报法治建设各类项目，包括申报年度重点普法项目、依法治市相关课题、法治建设优秀案例等。三是全力配合完成公益诉讼、司法部调研课题回应等专项工作。

4、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

加大简政放权、优化服务力度。一是推进“一业一证”流程再造。根据审改办统一工作布置已完成工作方案制定、办事指南编制、审批系统对接、综合监管制度建立等工作，互联网医院发证1家、一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3家、浴场2家。二是落实行政权力事项“一网通办”。线上涉企许可事项均可实现100%全程网办、100%零跑动办理，线下“一窗受理、分类审批、一口发证”许可模式不断完善。全面梳理“一网通办”许可事项清单，进一步精简政务服务材料，全面落实“两个免于提交”。进一步压缩

行政权力事项时限，提升即办件比例。三是统筹推进“一网统管”。按照应管尽管的目标要求，不断探索推进可视化场景监管智能迭代，目前在医疗卫生领域已实战运行的监管场景 7 个，形成一部门一界面的“浦东新区卫生健康智能综合管理平台”。

5、进一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及时发布重要信息。通过浦东政务公开工作平台，及时公开公开范围内的公文类信息 99 条、公开部门及 76 家委属单位财政预决算 155 条、公开二次供水水质季度监测报告 3 份、公开“双随机”抽查结果 17 批次、公开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28 件。至今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共计 320 条。通过公众号对疫情防控、公共卫生等开展信息公开和知识普及。二是完善依申请办理工作全链条管理。2021 年度共受理 92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三是进一步深化政策解读和公众参与。2021 年度组织开展浦东卫生健康政府开放日活动，二次供水卫生监督观摩活动。四是继续做好依申请转主动公开工作。对 2010 年以来未进行公开属性认定和公开属性定为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的政府公文，开展公开属性重新审查工作，并对符合主动公开条件的公文予以公开。

6、完善政府行政决策机制

我委申报的 2021 年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十四五规划”被纳入本年度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通过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

策等环节，已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由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印发并公开发布。

7、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

2021 年我委未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但梳理并更新本单位所有工作制度。同时，开展对规范性文件存量及增量的监督清理工作，有序推进清理工作，做到底数清，梳理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做到“应清尽清”。

8、预防化解社会矛盾

我委本年度认真做好本单位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及行政处罚听证工作。本年度共有 31 名人员/单位向我委申请听证，均已履行完听证程序。我委对符合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案件做到“应核尽核”。另外，在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方面，已审结案件中复议及诉讼维持率达 100%。

9、强化对行政行为的监督

我委以完善内外监督为手段，建立常态化、长效化监督机制。内部监督通过落实法治责任制、完善审计监督功能、健全行政问责机制来推进：严格执行向人大报告工作、接受询问、质询制度，听取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办结率 100%。外部监督依靠公众监督，信访投诉等方式来落实，所有件均按时处理。

10、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我委及时总结“七五”普法宣传成果，谋划“八五”法治宣

传规划，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在法治宣传方面，我委体现两大特点：一是开展特定领域的专业化执法。结合 962223 卫生健康监督宣传日、饮水卫生宣传周、控烟宣传等活动，针对社会公众进行法治宣传，及时对管理相对人开展卫生政策培训。完善卫生监督执法信息公示，曝光典型案件，震慑违法行为，发挥教育和引导作用。二是推进法治宣传创新载体阵地。在“法律六进”长效机制的基础上，我委充分利用广场、公园、新媒体等媒介，借助“浦东卫生健康”以及“浦东卫监”两大微信公众号或相关服务窗口等媒介创新载体阵地。

二、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今年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工作总体良好，但仍存在部分不足：一是法治宣传还不够，尤其是对新法宣贯还存在覆盖面不够、普法效果不突出等问题；二是执法队伍对新法的适用及执行能力，需进一步加强培训，提升执法标准化、科学性及规范化水平。

三、本单位履行主要负责人 2021 年度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组织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精神和要求。积极贯彻上级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严格执法。牵头研究行政诉讼、复议等应诉案件。对“十四五”规划等重要文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全面落实预算、相关文件、行政处罚

信息等依法公开。牵头积极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下级单位主要行政负责人依法行政。

四、2022 年度落实法治政府建设有关安排

1、强化法治宣传，提升普法效果

我委将以行业作为抓手、以新法作为重点进行法治宣传，一方面，围绕《宪法》《民法典》进行法治宣传；另一方面围绕重点人群，就《上海市公共卫生应急管理条例》《上海市中医药条例》《基本医疗与健康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等开展针对性法律宣传。

2、健全人员管理，提高执法水平

对于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我委将着力在教育管理、监督检查两个环节上下功夫。一是以提高执法技巧为重点，提升人员队伍建设。我委将通过邀请法官、律师、资深监督员等对执法的规范化水平开展法律法规培训、政策业务培训、执法能力培训。二是以完善执法责任制为核心，创新监督考核方式。建立并健全执法责任制，加强执法监督考核奖惩办法制度建设。